

切結書

(正式報名用)

本人(以下簡稱切結人)為_____同學之_____

(說明與同學之關係，如：父親、母親等)，該同學之法定代理人/法定監護人_____ (姓名)因_____

(如：聯繫不便、身處國外等)，無法及時於竹苗區 115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 技優 直升 優免 免試入學 (請勾選) 之報名表簽名，故僅由本人簽名，但依規附上本切結書，以便順利完成報名作業，並與法定代理人/法定監護人或同學(當法定代理人/法定監護人無法聯繫時)確認於報名表中所有選填的志願正確無誤。日後若有任何志願選填及分發爭議，願意負起一切責任。

此致

115 學年度竹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

報名學生：_____ (簽名)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切結人：_____ (簽名)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5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(備註：法定代理人指未成年子女之父母；法定監護人指離婚、父母雙亡或父母不能行使權利時，法院判定之監護人)